

证券代码：300037

证券简称：新宙邦

公告编号：2022-043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2年4月22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情况

1、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方案为：以公司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412,472,313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8元（含税），预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80,481,172.84元（含税），不送红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329,977,85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742,450,163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

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实施本预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按照“现金分红比例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数。

2、自公司2022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无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实施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12,472,313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6.12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1.36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68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12,472,313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742,450,163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5月11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5月1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2年5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2022年5月1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2年5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
1	01*****830	覃九三
2	00*****294	周达文
3	01*****520	郑仲天
4	01*****122	钟美红
5	00*****126	张桂文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2年4月26日至登记日：2022年5月11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2年5月12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16,583,469.00	28.26	93,266,775	209,850,244	28.26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5,888,844.00	71.74	236,711,075	532,599,919	71.74
三、总股本	412,472,313.00	100.00	329,977,850	742,450,163	100.00

注：本次变动后的具体股数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742,450,163股摊薄计算，2021年年度每股收益为1.76元。

2、根据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

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根据前述规定，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归属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实施调整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相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昌业路新宙邦科技大厦20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鲁晓妹

咨询电话：0755-89924512

传真电话：0755-89924533

十、备查文件

- 1、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